

债券代码：243681.SH
债券代码：243526.SH
债券代码：242522.SH
债券代码：242434.SH
债券代码：242433.SH
债券代码：242084.SH
债券代码：115388.SH
债券代码：138875.SH

债券简称：25 红证 K1
债券简称：25 红证 04
债券简称：25 红证 03
债券简称：25 红证 02
债券简称：25 红证 01
债券简称：24 红塔 01
债券简称：23 红塔 05
债券简称：23 红塔 0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
发生变动及撤销监事会
之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受托管理协议》《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根据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塔证券”、“发行人”、“公司”）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及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和提供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受托管理人”）编制。

本公告仅对公司债券受托的有关事项进行说明，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 23 红塔 01、23 红塔 05、24 红塔 01、25 红证 01、25 红证 02、25 红证 03、25 红证 04 和 25 红证 K1 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2023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签订的《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下述重大事项予以报告。

一、相关重大事项情况

红塔证券法定代表人、董事发生变动及撤销监事会，相关事项情况如下：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原任职务
1	沈春晖	法定代表人
2	李石山	监事
3	刘昕	监事
4	魏兰娟	监事
5	刘功武	监事
6	江涛	监事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发行人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发布的《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经发行人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发行人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王斌先生、刘昕女士任发行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王伊琳女士、廖珂先生任发行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根据发行人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发布的《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发行人 2025 年第四次职工大会选举樊华先生为发行人第八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上述变动事项已履行相应程序，符合相关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要求，并结合发行人实际情况，发行人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和《关于不再设置监事会的议案》。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新《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因撤销监事会，原监事职务相应解除，李石山、刘昕、魏兰娟、刘功武、江涛不再担任发行人监事。上述

变动事项已履行相应程序，符合相关要求。

根据发行人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发布的《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经发行人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发行人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发行人法定代表人由沈春晖先生变更为景峰先生。根据发行人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发布的《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法定代表人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发行人完成法定代表人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并取得云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上述变动事项已履行相应程序，符合相关要求。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1	景峰	法定代表人
2	王斌	非独立董事
3	刘昕	非独立董事
4	樊华	职工董事
5	王伊琳	独立董事
6	廖珂	独立董事

首次任命董事、独立董事履历如下：

王斌先生，1977 年 3 月出生，管理学学士，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拥有丰富的会计与财务工作经验。2001 年 7 月至 2008 年 4 月在玉溪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工作；2008 年 4 月至 2013 年 10 月受玉溪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派至罗马尼亚同时担任中烟国际欧洲有限公司、红塔瑞士有限公司、红塔瑞士罗马尼亚子公司财务总监；2013 年 10 月至 2015 年 1 月历任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资产管理科副科长、科长，计划财务科科长；2015 年 1 月至 2022 年 3 月历任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部长、财务管理部副部长（主持工作）、审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2022 年 3 月至今任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2023 年 9 月至今兼任云南兴云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刘昕女士，1983 年 11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师，注册会计师。2006 年 10 月至 2020 年 10 月，在玉溪市烟草公司工作，先后在通海县公司、新平县公司及玉溪市公司财务部门工作；2020 年 10 月至 2024 年 6 月，在云南华叶投

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科、法规（风险管理科）工作；2024年6月至今，任云南华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法规（风险管理科）副科长；现兼任云南欧罗汉姆肥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云南慧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云南红河实业有限公司监事；2022年5月至2025年12月任红塔证券监事。

樊华先生，1990年8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4年8月至2015年9月，就职于昆明铁路局昆明站运转车间；2015年10月至2023年2月，历任红塔证券总裁办公室秘书、秘书处主管、主任助理；2023年2月至2025年9月，历任红塔证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25年9月至今，任红塔证券办公室（昆明）副主任（主持工作）。

王伊琳女士，1980年7月出生，保险学博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四川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四川省教育厅评审专家，四川省法学会保险法学研究会理事。2005年6月至2007年12月就职于西南财经大学；2007年12月至2022年12月，历任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讲师、保险与精算系主任助理、系主任；2022年12月至今任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副教授、保险与精算系主任。

廖珂先生，1989年12月出生，管理学（会计学）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2017年7月至2023年9月历任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助理教授、讲师、特聘副研究员；2023年9月至今任电子科技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特聘副教授、财务管理研究所副所长，现兼任北京市九州风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影响分析

上述事项预计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影响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已通过决议的有效性。

中信证券作为发行人相关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中信证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中信证券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受托管理协议》的有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

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的有关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三、受托管理人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张利才、满月、蔡淞宇

联系电话：010-60833725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发生变动及撤销监事会之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